

湖南省交通运输综合规划 工作简报

2022年第1期（总第20期）

湖南省交通运输厅综合规划处编

2022年1月31日

【综合发展规划】

1. 厅密集调度推进《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与物流协调发展》研究工作。

按照既定工作方案，《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与物流协调发展》研究到了收官阶段，为做好向省领导汇报准备，1月份以来，厅领导和厅综规处多次专题研究、强力推进。

1月24日上午及下午，赵平厅长两次专题研究成果总体汇报材料，就物流现状、存在问题、原则思路、对策措施等提出明确详尽指导意见。

1月27日下午、1月30日上午，赵平厅长再次研究汇报材料修改完善、部署下一步工作。对总体汇报材料字斟句酌提出修改意见，要求春节后集中办公，集中精力、各负其责，务必形成高质量的成果，2月中旬报省领导。

1月11日上午，蒋锋副厅长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成果修改完善，特别就汇报材料逐章逐节理顺思路、拟定框架、做出要求，为后续工作明确了方向。

1月份以来，厅综规处集中调度、碰头研究近10次。目

前正按厅领导要求抓紧修改成稿。

2. 我厅联合省发改委、省商务厅开展汽车企业物流降成本调研。

1月27日,蒋锋副厅长带队赴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广汽三菱汽车有限公司调研。省发改委、省商务厅相关处室负责人,省水运事务中心、省运管局、厅综规处、厅运输处、厅港航处相关负责人参与调研。

调研中,两家企业负责人介绍了生产经营与发展情况、整车运输情况。调研组就整车物流运输区域、运输方式、运输成本与企业进行了深入沟通交流,充分听取了企业反馈整车物流方面存在的主要问题以及降低物流成本的具体建议。

下阶段,我厅还将会同省直相关部门,继续对全省其他主要汽车生产企业开展调研,并研究综合交通如何支撑物流业发展、推动降本增效的相关措施,有效推动全省物流业高质量发展。

【投资计划考核】

1. 做好国省资金保障及时下达 2022 年国省投入计划。

根据国省资金来源及 2022 年固定资产投资计划任务,我处加强与财政沟通衔接,及时尽早下达国省补助计划。至 1 月中旬,共下达车购税、燃油税、一般债、油补等国省投入 176 亿元,其中:安排高速公路 116.18 亿元、普通国省干线 29.13 亿元、农村公路 14 亿元、公路站场 1.69 亿元、内河水运 15 亿元,为 2022 年投资稳增长切实做好项目建设资金保障。

2. 组织完成 2021 年度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

考核数据报部工作。

根据交通运输部综合规划司、财政部经济建设司《关于请报送 2021 年度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以奖代补”考核数据的通知》要求，我处商厅财务处、养管处、农村处对 2021 年度普通省道和农村公路建设目标完成情况、路况汇总数据、桥梁汇总数据、地方财政投入数据以及 2022 年度建设计划等 5 大块考核电子数据报送至部“以奖代补”考核数据平台。

【重大亮点工作】

“统筹交通基础设施与物流融合发展”纳入全厅中心工作。

按照厅 2022 年重点工作安排部署，“统筹交通基础设施与物流融合发展”作为全厅 4 项中心工作之一，由厅主要领导主抓。体现了厅党组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领导重要指示，把推动运输结构调整、切实降低物流成本摆在重中之重，作为检验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现代物流体系建设成效的关键指标。

【高速公路前期】

1.1 月份高速公路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1）京港澳高速耒宜扩容工程。2021 年 8 月 16 日取得部资金安排意见，初步设计已完成；用地预审已通过自然资源部部务会议审查。

（2）沪昆高速金鱼石至醴陵扩容工程。2021 年 8 月 16 日取得部资金安排意见，初步设计正在编制；用地预审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取得自然资源部批复意见，2022 年 1 月 26

日取得省自然资源厅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

(3) 桂东至新田高速桂阳至新田段。工可报告已编制完成并报送省发改委待审；初步设计正在编制。

(4) 长沙机场中轴大道互通

——江杉高速机场中轴大道互通。工可已通过省发改委审查，省发改委工可咨询单位已出具工可评估报告；用地预审资料已报自然资源部初审；初步设计正在编制。

——长浏高速机场中轴大道互通。现代投资集团已组织编制完成工可，我厅已联合省发改委于11月24日对项目工可方案进行了初审。

2.2 月份前期工作目标计划。

(1) 紧盯自然资源部，力争2022年一季度取得江杉高速机场中轴大道互通用地预审批复。

(2) 紧盯自然资源厅，力争2022年2月底前完成金醴、耒宜两项目工可批复。

(3) 紧盯省发改委，力争2月份完成桂阳至新田高速公路工可审查。

【普通国省道前期】

2022年普通国省道工可报告及站场资金申请报告代厅审查咨询单位招标正式挂网。

为切实提高我省“十四五”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可及站场项目资金申请报告审查工作质量，加快推进前期工作进度，组织厅规划与项目办开展了普通国省干线公路工可及站场项目资金申请报告代厅审查咨询单位的公开招标工作。采用打捆招

标的模式，根据厅下达的 2021 年、2022 年前期工作计划，确定本次需进行招标的普通国省道和站场项目的个数，参考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咨询类工程可行性研究评审收费标准，测算招标价格。已于 1 月 25 日正式挂网招标。

【水运建设前期】

1.1 月份水运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进展情况。

（1）省管水运项目

——湘江永州至衡阳三级航道建设三期工程。因项目涉及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1 月 19 日我厅赴省自然资源厅专门衔接，两厅商议将进一步与自然资源部沟通汇报；环评取得重大进展，项目已于 1 月 20 日通过永州市环评审查，预计春节后可获批复。

——沅水洪江至辰溪航道建设工程。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环评报告均已批复；项目 1 月 26 日通过了省政府常务会议；初步设计已基本编制完成。

——沅水金紫至洪江四级航道建设工程。工可已通过厅内审会审查，已完成环评及相关专项报告招标，并提前启动初步设计及模型试验招标（委托）工作。

——资水益阳至芦林潭二级航道建设工程、澧资航道白沙至甘溪港三级航道建设工程。两项目正按既定目标抓紧开展工可报告编制工作。

——湘江长沙至城陵矶一级航道建设工程（含长沙枢纽三线船闸）、沅水桃源枢纽二线船闸建设工程。工可报告招标工作已完成，正抓紧开展工可报告编制工作。

——湘桂运河专项研究。1月24日，省水运事务中心组织专题调度会议；湖南段相关研究成果已基本形成，目前项目组正在广西开展资料收集工作。

（2）市县水运项目

——地方航道项目。正开展前期工作的地方航道项目有5个，湘西州航运建设二期工程、怀化市溆水溆浦县城至银珍电站航运工程初设已批复，郴州市沅江汝城航运建设工程正在进行工可调整，益阳市安化雪峰湖旅游航运建设工程、大通湖五门闸至煤炭湾四级航道建设工程也在加紧推进。

——地方港口项目。正开展前期工作的港口项目有10个（2022年计划开工8个），包括岳阳港云溪港区彭家湾散货中转码头工程、云溪港区道仁矶通用码头工程、城陵矶港务公司码头环保提质改造二期项目、城陵矶港区松阳湖通用码头工程、株洲港大唐华银配套码头工程、常德港临澧港区新安作业区码头工程、德山港区台兴油库配套码头工程、衡阳港白沙洲港区文家坪作业区一期工程、益阳港清水潭千吨级码头工程（二期工程）。

（3）“一市一港”市州总体规划编制

各市州港口总体规划编制工作进度情况如下：

14个市州港口规划编制工作进展情况

港口名称	工作进展	港口名称	工作进展
岳阳港	已批复	衡阳港	已评审，待批复
长沙港	已报交通部，待部省联合审查	怀化港	正在编制
常德港	已报交通部，待部省联合审查	娄底港	拟招标
株洲港	省政府已批复	郴州港	已评审，待批复
湘潭港	正在编制	邵阳港	正在编制

永州港	正在编制	张家界港	未启动工作
益阳港	正在编制	湘西港	正在编制

2.2 月工作计划

(1) 加快推进省管航道项目前期工作。加强对接自然资源部门和林业部门，尽快解决永衡三期项目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问题；加快推进沅水洪辰项目前期工作；加快开展沅水金紫至洪江项目专项报告编制及模型试验。

(2) 督促市县加快推进地方航道、港口项目进度。制定项目节点目标表并纳入真抓实干考核。

(3) 督促市州按“一市一港”要求加快推进辖区内港口总规编制和报批工作，并将其纳入《高质量推进水运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和对市州真抓实干工作的考核。

【项目招商引资】

1.高速公路招商引资。一是耒宜扩容、零道高速、阳新高速。耒宜扩容特许经营合同已报省政府待批，省政府批复特许经营合同后即可签订投资协议；阳新高速投资协议除中交二公局受疫情影响无法签订外，其他投资人均已签订。二是金醴扩容。省发改委已出具实施方案联审意见，正在按联审意见与原运营主体协商建设期和运营期补偿，拟双方共同委托专家评估后签订补偿协议。三是许广高速茶亭互通至长沙绕城高速西北段高速公路、浏阳至江背高速公路。两项目实施方案已征求厅相关处室和省直相关单位意见，厅法制处已进行合法性审查，目前正征询潜在投资人意愿。

2.水上项目招商引资方面。一是开展十四五水上项目招商引资的研究和测算，提出招商引资方案。二是对近期开工的项目（洪辰、永衡三期）进行测算，提出具体建设及筹融

资方案。

3.岳望项目遗留问题化解。一是制定省高速集团和保利达协商的时间表和任务书，落实到责任人。二是督促和协调两方协商，推进岳望遗留问题的解决。

【交通行业统计】

1月份全省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完成50.64亿元，占年度总目标（1000亿元）的5.06%，其中：高速公路、国省干线、农村公路、站场、水运、信息化分别完成固定资产投资33.18亿元、7.84亿元、0.76亿元、5.34亿元、3.45亿元、0.07亿元，占年度目标（高速公路635亿元、国省干线135.5亿元、农村公路115亿元、站场55亿元、内河水运60亿元、信息化0.18亿元）的5.23%、5.79%、0.66%、9.71%、5.74%、39.86%。

【乡村振兴专题】

1.12月26日至31日，戴东昌副部长带队对我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进行现场考核评估，蒋锋副厅长率厅乡村振兴办全程配合做好国家考核抽查相关工作。省乡村振兴局专程致函我厅感谢。

2.按照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1年市州、县市区党委政府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方案》工作部署，我处与厅农村处根据厅相关评测情况，对全省纳入考核范围的128个县市区（含管理区、经开区）按A、B、C三个等次进行了考评，并报送省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抄送：厅领导，厅相关处室、直属相关单位，各市州交通运输局，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省湘水集团有限公司，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省交通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